

证券代码：834044

证券简称：富泰和

主办券商：安信证券

深圳市富泰和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股权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股权质押概述

（一）基本情况

公司股东伍江中（WU JIANG ZHONG）质押 1,5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1.71%。在本次质押的股份中，1,500,000 股为有限售条件股份，0 股为无限售条件股份。质押期限为 2019 年 5 月 29 日起至 2019 年 11 月 30 日止。质押股份用于为公司向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借款 4,000 万元提供担保，质押权人为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质押权人与质押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质押股份已在中国结算办理质押登记。

2018 年 7 月 26 日公司股东朱江平、朱洪、伍江中（WU JIANGZHONG）质押 31,000,000 股股份，用于为公司向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借款 4,000 万元提供担保，其中 21,583,317 股为有限售条件股份，9,416,683 股为无限售条件股份（其中朱江平 61,500 股办理限售中）。加上本次股东伍江中（WU

JIANGZHONG) 质押的 1,500,000 股股份，公司实际控制人合计质押股份数量 32,5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36.97%，其中 23,083,317 股为有限售条件股份，9,416,683 股为无限售条件股份（其中朱江平 61,500 股办理限售中）。

（二）本次股权质押对公司的影响

所涉及的股份是实际控制人控制的股份。

包括本次质押股份在内，如果全部在质股份被行权可能导致公司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本次股权质押有利于公司获得银行借款，不会对公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根据质押担保合同约定，若公司不履行主合同项下到期债务或其他约定，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有权处置质押权利，可能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二、股权质押所涉股东情况

股东姓名（名称）：伍江中（WU JIANGZHONG）

是否为控股股东：是

公司任职：董事会秘书

所持股份总数及占比：7,980,000、9.08%

股份限售情况：5,985,000、6.81%

累计质押股数及占比（包括本次）：7,500,000、8.53%

曾经股权质押情况

公司股东伍江中（WU JIANGZHONG）于 2016 年 12 月 20 日质押 6,000,000 股用于公司向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

8,000 万元借款提供担保，上述质押已于 2017 年 6 月 20 日在中国结算办理了股权质押解除登记。于 2017 年 7 月 12 日质押 6,000,000 股用于向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 2,000 万元借款提供担保，上述质押已于 2018 年 7 月 16 日在中国结算办理了股权质押解除登记。于 2018 年 7 月 26 日质押 6,000,000 股用于向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 4,000 万元借款提供担保。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 中国结算出具的《证券质押登记证明》。

深圳市富泰和精密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6 月 4 日